

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达到1%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普门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刘先成及其一致行动人厦门瀚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厦门瀚钰”）、厦门乔川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厦门乔川”）、厦门普荣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厦门普荣”）履行减持股份计划所致，不触及要约收购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● 本次权益变动后，厦门瀚钰、厦门乔川、厦门普荣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刘先成先生合计持有的股份数量由 161,668,799 股降至 157,388,79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37.74%降至 36.74%。

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收到股东刘先成、厦门瀚钰、厦门乔川、厦门普荣的《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权益变动告知函》，厦门瀚钰、厦门乔川、厦门普荣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至 9 月 19 日期间合计减持股份数量 4,280,000 股，占公司当前总股本(428,429,163 股)的 1.00%。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情况

信息披露义务人 基本信息	股东 1	刘先成，男，中国国籍
	股东 2	名称：厦门瀚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 注册地：厦门市思明区槟榔西里 197 号四楼 K46 室
	股东 3	名称：厦门乔川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 注册地：厦门市思明区槟榔西里 197 号二层 E304 室
	股东 4	名称：厦门普荣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 注册地：厦门市思明区槟榔西里 197 号二层 E305 室

		权益变动时间	2024年9月18日至2024年9月19日			
权益 变动 明细	股东名称	变动方式	变动日期	股份种类	变动股数 (股)	变动比例 (%)
	厦门瀚钰、 厦门乔川、 厦门普荣	集中竞价、 大宗交易	2024/9/18~ 2024/9/19	人民币 普通股	-4,280,000	-1.00
	合 计				-4,280,000	-1.00

注 1：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，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。

注 2：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，未违反相关承诺。

注 3：前次权益变动：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4 日披露了《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5%以上股东减持达到 1%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6），前次权益变动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刘先成及其一致行动人厦门瀚钰、厦门乔川、厦门普荣合计持股比例为 37.74%。

注 4：上表中变动比例系按照权益变动时的公司总股本计算。

二、本次权益变动前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 (股)	占总股本比例 (%)	股数 (股)	占总股本比例 (%)
刘先成	无限售条件股份	125,900,933	29.39	125,900,933	29.39
厦门瀚钰	无限售条件股份	18,966,685	4.43	15,646,685	3.65
厦门乔川	无限售条件股份	11,664,075	2.72	11,084,075	2.59
厦门普荣	无限售条件股份	5,137,106	1.20	4,757,106	1.11
合计		161,668,799	37.74	157,388,799	36.74

注 1：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，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。

注 2：上述比例计算中，“总股本”指公司当前总股本 428,429,163 股。

三、其他情况说明

1、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东履行其减持股份计划所致，不触及要约收购，不涉及资金来源。减持股份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3 日披露的《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3）。

2、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3、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。

4、本次权益变动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仍处于其减持计划实施期间，公司将

继续督促其严格执行减持相关规定，并及时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9月21日